



SAM WOO HOLDINGS LIMITED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七日本公司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決議案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就有關收購事項而批准之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三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九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收購事項而批准之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及根據該等協議擬進行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載於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內)已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決議案進行舉手表決。登捷時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投票進行監票。舉手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贊成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40,468,000 (100%)
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無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00,000,000股。身為賣方，劉振國先生、劉振家先生及梁麗蘇女士，順序為賣方之胞兄／弟及配偶，屬於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CKL Development Limited、Nice Fair Group Limited及Actiease Assets Limited分別為彼等之有聯繫者，合共持有225,000,00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佔本公司之75%股權)，因此於就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放棄投票。

於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振明先生

劉振國先生

劉振家先生

梁麗蘇女士

許錦儀先生

陳晨光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錦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鵬飛博士

王世光教授

陳維端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振明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七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